

富民县水务局文件

富水建议复〔2020〕50号

关于对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103号建议的再次答复

董发代表：

您提出《关于解决奎南村委会奎七村、南边村人畜饮水困难问题的建议》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。经2020年9月10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“关于解决奎南村委会奎七村、南边村人畜饮水困难问题的建议”很好，县水务局高度重视。目前，大营二水厂供水范围主要是大营街道办事处奎南村委会，供水水源位于武昆高速公路富民下口环岛内的深水井，通过抽提地下水至奎南后山高位水池，再通过重力方式向各村高位水池供水。每年旱季，用水量增大，特别是到了每年的元旦、春节前后，大营二水厂供水需求

增加，因为供用水管理不到位，出现供水不足的情况。

目前，已通过 2019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成 100 立方米水池 1 个，与博润水务有限公司三水厂供水接口已完成管网建设，现需村委会与博润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供水合同即可并网管理。

综上所述，您所提建议落实情况为 A 类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系人：李绍忠

联系电话：68811776

附：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

富民县水务局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27 日印

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办单位填写	建议人 (领街人)	董发		建议编号	(2019)103 号		承办单位	县水务局	
	面商领导	高力燕							
	议案(建议) 标题	关于解决奎南村委会奎七村、南边村人畜饮水困难问题的建议							
	建议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	解释说明		不能采纳		
		✓							
建议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基本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 考(C类)					
	√								
建议者填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0 年 7 月 28 日							
	答复前听取意见 (面商)方式	上门	✓	邀请 前往		电话或 其他		未联系	
	办理(走访)人员态度	好	✓	较好		一般		较差	
	答复是否针对 所提建议	针对	✓	基本针 对		未针对		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✓	理解		保留		不同意	
	对建议办理情况的 总体评价	好	✓	较好		一般		较差	
	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			
	无								
	代表 签名	董发				联系电话	156 078		
2020 年 7 月 28 日							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。

2.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(地址:永定街88号,传真:68811265)、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传真:68812001)。